

chweitzer



上海人民出版社

对生命的敬畏

〔法〕阿尔贝特·施韦泽
陈泽环
译 著

阿尔贝特·施韦泽

自述



对生命的敬畏

〔法〕阿尔贝特·施韦泽
〔德〕哈拉尔德·斯特凡著

陈泽环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对生命的敬畏: 阿尔贝特·施韦泽自述 / (法) 施韦泽

(Schweizer, A.) 著; 陈泽环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ISBN 7-208-05986-1

I. 对... II. ①施... ②陈... III. ①施韦泽, A. —

文集 ②社会科学—文集 IV. C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44703 号

责任编辑 任俊萍

封面装帧 王小阳

对生命的敬畏

——阿尔贝特·施韦泽自述

[法]阿尔贝特·施韦泽 著

陈泽环 译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0.75 插页 6 字数 258,000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100

ISBN 7-208-05986-1/Z·166

定价 24.00 元

中文版前言：

论阿尔贝特·施韦泽的人格特征

陈泽环

1991年,当把阿尔贝特·施韦泽的《敬畏生命——五十年来的基本论述》译成中文时,在中文版的《译者的话》中,我写道:“作为西方优秀文化传统的光辉代表,施韦泽体现了古希腊个人全面发展的理想和基督教博爱精神的完美结合。施韦泽在青年时代就是一个享有声望的管风琴演奏家和巴赫研究家,同时又是哲学博士、神学博士、医学博士。然而,施韦泽给人印象最深之处并不是他的多才多艺,而是他对人类苦难的无比同情和极其热忱的献身精神。”^①值得欣慰的是,《敬畏生命——五十年来的基本记述》出版后,受到了我国广大读者的喜爱。现在,几乎15年过去了,我的感受不仅仍然如此;而且,由于最近翻译了《对生命的敬畏——阿尔贝特·施韦泽自述》(为便于中国读者了解其主题,改用此书名。此书原名为《阿尔贝特·施韦泽读本》),这一感受变得更强烈了。据此,以下我想依据《对生命的敬畏——阿尔贝特·施韦泽自述》中的材料,围绕其人格特征谈些感受,供此书的读者参考。

一、一个充满爱心的人

2

施韦泽自幼就是一个在道德上十分敏感的人。从施韦泽的自述中可以读到：读小学时，村里的年轻人嘲弄犹太人，他也跟在后面。但是当犹太人毛瑟对此保持沉默，有时也朝着他们尴尬而友好地微笑时，“这种微笑征服了我。我第一次从毛瑟那里学到，什么是在受到迫害时保持沉默。”^②此外，作为牧师的儿子，由于村里的男孩并没有完全把他当作他们中的一员，这也使施韦泽感到难过。为此，他不喝肉汤，去教堂不愿穿大衣，不愿戴时髦的水兵帽，平时只穿木鞋。总之，施韦泽不愿意自己与其他乡村男孩显得两样，尽管为此吃了不少苦头。由此可以看出，施韦泽的道德敏感性、他的爱心很早就表现了出来。

当然，青少年时代，施韦泽的爱心首先表现在“为在世界上所看到的痛苦而难过”（第14页）上。各种动物遭受到的折磨，使他难受。不为动物祈祷，使他迷惑不解。为了避免伤害小鸟，宁可被同学们嘲笑。为打了狗而内疚，为骑累了马而不安，甚至有了阻挡别人钓鱼的勇气，等等。用他自己的话说：“思考不应该杀害和折磨生命的命令，是我青少年时代的大事。”（第15页）“正是从这种震撼心灵并经常感到惭愧的经历中，我逐渐形成了不可动摇的信念：只有在不可避免的必然条件下，我们才可以给其他生命带来死亡和痛苦。”（第16页）由此可见，施韦泽成年后提出的“敬畏生命”的伦理学，是与其自幼就具有的道德敏感性和爱心分不开的。

从施韦泽家庭的生活状况来看，既不富裕，更谈不上显贵，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甚至还比较拮据，但父母家庭生活的氛围是和谐的、富于文化教养和道德情操的。随着年龄的增长，施韦泽的学习成绩不断提高、艺术才能逐渐显现。这种洒满阳光的生活，又引起了施韦泽的深

思：“我的青少年时代是多么的幸运，这种想法渐渐地给我的心灵带来了沉重的压力。……我日益明白，我没有内在的权利，把我幸运的青少年时代、我的健康和我的才能当作理所当然的东西接受下来。……我们大家都必须承担起世界上痛苦的重负。”（第 26 页）这就是施韦泽所说的自己青少年时代生活中的第二件大事：关于个人幸福权利问题的思考。第一件大事即从小就“为充满在周围世界中的痛苦而难受”。作为思考的结果，施韦泽决定：“30 岁以前献身于布道、学术和音乐生活。然后，……就要作为一个人走直接服务的道路。”（第 27 页）不是尽力追求自己的幸福，而是反思自己是否有权利心安理得地享受已有的幸福。显然，只有一个充满爱心的人，才会这么思考问题。

施韦泽决定放弃自己在欧洲的宗教、学术和艺术方面的锦绣前程，从 30 岁开始学医，然后到赤道非洲为黑人义务救死扶伤。在我们看来，这完全是一种出自其诚挚爱心的崇高行为，是一种自我牺牲的道德壮举。但施韦泽的自视并没有这么高，而只是质朴地认为：由于必须为青少年时代的幸运做些事情，他的这一选择导致“除了外在的幸福之外，我现在还获得了内在的幸福。”（第 64 页）从而，当遭到亲友的误解和责难时，当有人要求他提供关于志愿行为的建议时，施韦泽就不仅坚持认为自己的计划是一种合理的冒险，而且强调它并非出于不稳定的情绪，而是基于成熟的考虑：“那些有幸能够从事自由的个人服务的人，应该把这种幸运接受下来，并由此变得谦恭。他们必须想到别的也愿意并有能力这样去做的人，但没有被允许去做。”（第 75 页）这里没有丝毫道德上的优越感，而只有充分的义务意识。在当代社会志愿者行为已经普遍化的条件下，了解一下施韦泽这位“老志愿者”对自己行为的理解，是很有启示意义的。

值得注意的是，在阐述其“在赤道非洲纯粹为人类服务的计划”和动机时，施韦泽还深刻地批判了当时西方国家在殖民地的所作所为：

“我们的国家在海外并不是备受赞赏的文化国家，而是强盗国家。……我不想列举‘基督教’民族在海外所做的一切：他们如何在法律的借口下掠夺土著的土地，他们如何使土著成为奴隶，他们如何唆使人类渣滓侵凌土著，特别是我们用烈性酒和所有别的东西系统地毁灭了土著，这是什么样的暴行啊！为了激起土著的反抗，我们德意志帝国在西南非洲干了些什么？我们现在又在干什么？在歼灭了他们之后：我们大笔一挥就夺走了其土地，而他们则一无所有。……我们必须赎罪，为我们在报纸上所看到的所有暴行赎罪，也为我们没有在报纸上看到的、被原始丛林的黑暗和沉默掩盖了的、更糟糕的所有暴行赎罪。”（第 67—69 页）这些论述表明，施韦泽的爱心行为不仅是其个人道德完善的体现，而且具有广泛的社会批判意义。100 多年过去了，当我们回顾西方资本主义的历史时，是不能忘记施韦泽的这些批判的。

施韦泽在非洲为黑人救死扶伤的志愿行为，不是短暂的，而是长期的；不是轻松的，而是艰难的。正是在漫长的、极为艰辛的行医过程中，施韦泽的爱心从一种从小就具有的伦理情感，发展成为一种几十年如一日的坚韧不拔的道德行为，使自己成为 20 世纪西方行动人道主义的象征。50 年之久，在筹措资金和物资时，在面对灾难性的疾病时，在与黑人打交道时，在建设和管理医院时，在遭遇饥荒和战争时，施韦泽碰到了多少困难啊！直至 90 岁的高龄，施韦泽从未停息过。正如他本人所说：“在这里坚持自己纯粹的、人道的人格，并由此坚持作为文化承担者的能力，是非常难的。”（第 122 页）没有坚强内心信念的人，是根本做不到这一点的，更谈不上要坚持 50 年之久了。而在此，诚挚的爱心就成为支撑施韦泽的精神力量：“在远方行医，如果我把这看作我的人生使命的话，那么我就履行了耶稣及其宗教的命令。同时，我也就依据于基本的思想和观念。那些应该在黑人那里做的事情，对于我们来说，不应该是一种‘善功’，而是一种不可推卸的义务。”（第 148—149 页）

二、一个全面发展的人

以上从自幼就具有的道德敏感性,为世界上的痛苦而难过,反思个人幸福生活的权利,意识到能够从事自由的个人服务的幸运,对“基督教”民族在殖民地所犯罪恶的批判,几十年在远方行医的信念等方面,初步概括了施韦泽人格的第一个基本特征:一个充满爱心的人。可以说,仅就这一点而言,他的行动,他的言论,他的思想,就足以使我们感叹和深思。但是,充满爱心,即使是他的人格构成中的最重要因素,毕竟还只是施韦泽伟大人格的一个特征。除此之外,施韦泽还是一个全面发展的人,一个思想深刻的人。因此,为了充分理解其人格的全部特征,我们在把握施韦泽的“充满爱心”之后,还要了解其全面发展和思想深刻的特点。

就施韦泽作为一个全面发展的人而言,是有一个成长过程的。他在少年时代并不是一个“神童”,甚至谈不上是一个“好学生”。只是在音乐方面,由于父亲在学前就给他上课,因此较早学会了即兴演奏。在文理中学和大学时代,由于有幸得到管风琴大师欧根·明希和夏尔·马里耶·维多尔的指导和提携,并积极参与了当时正在复兴巴赫的活动,施韦泽逐步成长为一个管风琴演奏家和巴赫研究专家。同时,由于继承了外祖父席林格对管风琴建造的热忱,施韦泽还“为真正的管风琴而斗争”,其撰写的《德国和法国的管风琴制作艺术和管风琴艺术》,成为国际音协相关章程的基础。

“‘你不知道,音乐会带给你的生活带来多大的益处’,每当叔祖母催我去弹钢琴时,她总是这么说。当然,她不可能知道,音乐将帮助我筹集到建立丛林诊所的资金。”(第 17 页)实际上,后来的经历表明,施韦泽的音乐才能不仅为其事业奠定了一定的物质基础;更重要的是,在非洲可怕的单调生活中,音乐才能成为其人道行为的精神慰藉:“午饭后

和下午开始在诊所继续工作之间的休息时间,我把它献给音乐,礼拜天下午同样如此。由此我也感受到了远离世俗的工作对我的赐予。因为,与先前相比,我在这里学会了更质朴和更内在地把握许多巴赫的管风琴作品。为了能够在非洲坚持下去,人们必须要有精神的劳作。值得注意的是,有教养的人比没有教养的人更能够承受在丛林中的生活。因为前者的身心得到了恢复,而后者则没有。”(第 133 页)

6

此外,从施韦泽童年时对写圣诞信件的害怕,文理中学初期由于耽于幻想而被要求退学的情况来看,他和一般的乡村少年实在没有什么两样。幸运的是,由于叔祖父母的严厉管教,特别是老师维曼博士的影响,施韦泽觉醒了,从此成为一个好学生。从大学时代起,深刻和严谨的义务意识已经成为施韦泽的自觉行为。除了从事艺术活动等之外,在全盛时期的斯特拉斯堡大学,受到杰出的教授的指导,他以过人的精力同时学习神学和哲学,深入地思考《新约》福音书中的重要问题,探讨康德的宗教哲学思想,于 1899 年和 1900 年先后获得了哲学博士和神学博士的学位。

从施韦泽的学术才能来看,可以说他首先具有广博的人文学科知识。除了对巴赫的研究之外,施韦泽对《新约》福音书的研究,被人称为“找到了末世论解释的金钥匙”,在基督新教的耶稣研究中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他的《使徒保罗的神秘主义》确立了其作为神学家的专业声望,至今仍然是德国新教神学系的基础用书。施韦泽的哲学研究也是广泛和深刻的。除了对康德宗教哲学的研究之外,他还系统地研究了欧洲的哲学和伦理学史,对印度和中国的哲学也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写下了大量专著,并由此为创立敬畏生命的伦理学奠定了深广的理论基础。要知道,施韦泽并不是一个专业的神学家和哲学家,他的大量论著都是在“业余时间”完成的。这是多么地不容易啊!但是,更为难能可贵的是,施韦泽虽然在人文学科领域内取得了杰出的成就,但他并不是一个单纯的人文学者。他还是一个医学博士,是一个在非洲丛林行医

半个世纪的医术全面、经验丰富的医生。在这一意义上，可以说施韦泽是人文科学和自然科学相结合的典范。

在回顾学医的生活时，施韦泽说：“我意识到，在文理中学时代掌握就喜好的自然科学知识，真是一种幸运。我终于可以获得为使哲学具有现实基础的知识！当然，与自然科学打交道不仅使我完善了知识结构，虽然这也是我渴望已久的。更重要的是，这对我是一种精神上的体验。我一直认为，这种状况在精神上是危险的：在我与之打交道的所谓人文科学中，……必须与各种缺乏现实意识的人打交道。现在，我突然来到了另一个领域。我与形成于现实的真理打交道，我处在那些认为任何论断都必须通过事实加以证明的人之中。我认为，这是对我精神发展的一种必要体验。此外，陶醉于研究可确定的事实，并没有使我像其他人那样日益轻视人文科学。恰恰相反。通过学习化学、物理学、动物学、植物学和生理学，我比先前更强烈地意识到，除了可以明确地确认的事实真理之外，思想的真理是多么地合理和必要。尽管由创造性精神活动获得的认识不可避免地具有主观的色彩，但它仍然高于纯粹事实的真理。”（第 80 页）我个人觉得，施韦泽上述关于人文科学和自然科学关系的论述，确实值得当代中国人文学者深思。

除了艺术才能和学术才能的协调，人文科学和自然科学知识的结合之外，施韦泽全面发展人格的又一个特点是精神活动和实际行动的统一。施韦泽不愿意做一个书斋里的神学家和哲学家，也不愿意做一个职业性的艺术家，他要用行动而不是言论直接为人类服务：“我的生命不是学术，不是艺术，而是奉献给普通的人，以耶稣的名义为他们做任何一点点小事情。”（第 86 页）这样，施韦泽就把自己的生活与最伟大的歌德联系了起来：“我在与歌德的接触中还发现：如果不同时从事实际活动，他就不能够想象其精神活动。在他那里，实际的和精神的活动不是通过相同的使命和方式结合在一起，而是分离的，只是由于他的人

格而成为一个整体。……歌德在探寻人的最终使命时,让他本人创作的艺术形象——浮士德和威廉·迈斯特——最终都归结于十分平凡的活动,正是通过这些活动,他们才能够在歌德所理解的最完整的意义上成为人。我深深地感到,这一探寻对于我们所有人具有多么大的意义啊!”(第227—228页)

以上从艺术才能和学术才能的协调,人文科学和自然科学的结合,精神活动和实际行动的统一三个方面,概括了施韦泽人格的又一个基本特征:一个全面发展的人。相信许多读者是会对此发出由衷赞叹的!一个人能够如此全面地发展起自己的才能,在漫长的人生中使思想和行动水乳交融,其奥秘在于何处?天赋,机遇,文化背景,等等。当然离不开这一切。但是,我体会到,对于施韦泽本人来说,最重要的是他的责任感和义务感:“我能够献身于慈善事业,我的活动有所成就,我从人们那里获得了许多爱和善意,我有忠诚的助手,他们扩展了我的事业,我有能力允许我从事最紧张工作的健康,我有始终保持平衡的心情和深思熟虑地行动的能力,这一切都是我的幸运。我认为,对此我应做出回报。在许多人受制于压迫的不自由命运的时代,我能作为一个自由人有所作为,在从事体力劳动的同时,还有从事精神领域活动的可能性,这深深地激励着我。”(第243页)这里没有任何精神上的优越感,有的只是感恩和义务感。由此可见,施韦泽的全面发展,不是一种狭义的“个人”“能力”上的全面发展,而是一个充满爱心的人,通过与人们的共同合作,在奉献中的全面发展。这是我们在把握施韦泽的人格特征时千万不能忽略的。

三、一个思想深刻的人

作为德国历史上的一个伟大人物^③,施韦泽的人格特征具有异常丰

富的文化和道德内涵。除了作为一个充满爱心的人,一个全面发展的人之外,施韦泽还是一个思想深刻的人。尽管除了在生命和环境伦理学,以及一些伦理学的文献之外,时下的哲学史和思想史著作对他还谈得较少,但这并不妨碍施韦泽这位非职业性的神学家和哲学家的论著和思想,已经并且将继续对人类的生活产生积极的影响。例如,美国海洋生物学家蕾切尔·卡逊女士于1962年出版的,被人们称为唤醒公众环境意识的“报春鸟”的《寂静的春天》一书,就是题献给阿尔贝特·施韦泽的。因此,如果我们不了解施韦泽还是一个思想深刻的人,也就谈不上深入理解他的崇高、完整和深刻的人格特征了。

考察施韦泽作为一个思想深刻的人,首先必须指出,他是一个开放的基督教思想家。作为一个新教牧师的儿子,施韦泽自幼就具有基督教信仰的虔诚。他说过,与在大学里给学生上哲学课相比,自己更愿意在教堂里给教友布道。当然,施韦泽的宗教虔诚,不是表现为固守一些传统的教义,不是为了信仰而牺牲思想,而是基于“对宗教进行反思”,(第52页)是为了“探讨关于生存的终极问题”。(第44页)因此,他很早就敢于对当时占主导地位的自由主义新教的耶稣形象提出质疑,强调“耶稣提出了爱的行动伦理!”(第51页)“真正的宗教同时就是真正的人道”。(第68页)“基督教必须坚持:伦理的宗教是最高的宗教”。(第172页)当时,一些教会人士认为施韦泽的这些观点是有害的,有些人甚至否认他是一个基督徒。但是,从当代全球化、文化多元融合的发展趋势来看,着重从伦理和行动的角度理解基督教,而不是固执一些特殊的教义,不仅有益于基督教自身的发展,而且也有益于人类的共同生活。

施韦泽对基督教爱的本质、伦理的本质的强调,是基于这样的认识:“从青年时代起,我就确信:所有宗教的真理最终必然也能够被理解为思想上必然的真理。因此,我认为,在与思想和其他宗教的论争中,基督教不应该自以为有特权,而是应该在观念斗争中采取中正的立场,

仅仅信赖自身所包含的真理的力量”,(第 166 页)并由此出发考察了婆罗门教、佛教、印度教和中国思想的宗教性及其与基督教的关系。其基本观点为:“我们基督徒认为伦理的宗教更有价值,我们放弃了逻辑的、自圆其说的宗教观念。”(第 168 页)值得注意的是,在他的这一研究中,施韦泽对中国古代哲学的评价很高,认为它实现了乐观主义和伦理的结合。施韦泽研究中国古代哲学的 360 页的专著《中国思想史》^④,作为遗著已于 2002 年在德国慕尼黑出版,是我们了解他如何看待中国思想的宝贵材料,应该引起中国学者的关注。

施韦泽思想的深刻性还体现在他对流行思潮的批判上。施韦泽的青少年时代,正是德国工业化、科学技术、市场经济迅猛发展的时期,当时流行的是一种盲目的乐观主义,缺乏对自己生活的反思:“人们似乎普遍相信,我们不仅在发明和知识方面走在了前面,而且在精神和伦理领域也达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再也不会失去的高度。但是我觉得,在精神生活中,我们似乎并没有超越前人,许多方面,我们都在靠前人的成就过活”。(第 124 页)两次世界大战的爆发,使施韦泽更确信欧洲已经失去了伦理的精神文化,为此他倡导要“信赖精神和思想”:“当代人整个生活受到的影响导致他失去对自己思想的信任。在他所听到和读到的一切中,到处充斥着他应屈从的在精神上依赖别人的观念。……时代精神不让他达到自我。”(第 241 页)我国当代社会也正处于工业化和市场经济迅猛发展的阶段,在肯定其历史性成就的同时,为深入反思其代价和局限,使人不迷失于物质财富的洪流之中,施韦泽的“信赖精神和思想”是值得我们借鉴的。

就施韦泽的哲学思想而言,在充分肯定 18 世纪启蒙运动哲学成就的同时,他很早就意识到了近代主体性思辨哲学的局限:“在斯特拉斯堡的大学时代,当尊敬的老师威廉·文德尔班和特奥巴尔德·齐格勒引导我学习近代哲学时,我对伟大的思辨哲学体系充满了激情。但使

我难以理解的是，了解康德、费希特和黑格尔的鸿篇巨制的歌德，却对他们采取相当保留的态度。……由此，我逐渐意识到有两种哲学，它们同时并存。……通过强制自然和世界，使世界屈服于人的思想，第一种哲学要人这样与宇宙打交道。另一种不引人注目的自然哲学，让世界和自然按其本来面目存在，要求人顺应它们，作为精神胜利者坚守其中并作用于它们。第一种哲学是创造性的，第二种哲学是基本的。第一种哲学就像思想的火山喷发，例如德国哲学的伟大思辨体系，始终令我们惊叹。但它很快消失。第二种质朴的、简单的自然哲学则持续存在。基本的哲学思维日益赢得重视。”（第 225—226 页）现在，超越近代主客二分、重建当代天人合一，早已成为哲学的世界性潮流。应该承认施韦泽的思想是超前的。回想我国哲学界 20 世纪 70—80 年代发现“主体性”的转折，虽然是必要的，但毕竟太迟了。

当然，施韦泽思想的深刻性集中体现为他创立的“敬畏生命”伦理学。“有思想的人体验到必须像敬畏自己的生命意志一样敬畏所有的生命意志。他在自己的生命中体验到其他生命。对他来说，善是保存生命，促进生命，使可发展的生命实现其最高价值。恶则是毁灭生命，伤害生命，压制生命的发展。这是思想必然的、绝对的伦理原理。”（第 129 页）“敬畏生命”范畴的提出，既是施韦泽长期思考和理论探究的成果，更是其在非洲丛林，这个生命现象最为繁盛的地方救死扶伤，受到自然感悟的产物。如果说，当 1915 年施韦泽提出这一范畴时，还应者寥寥的话；那么，自 20 世纪 60—70 年代以来，施韦泽已经被公认为当代生态和环境伦理学的最重要先驱之一。进入 21 世纪以来，环境、生态、生命（动物和人）等伦理问题的突出，更显示其所具有的现实性。总之，当代人正日益体验到敬畏生命伦理学的深刻性和重要性。

以上初步概括了译者本人对施韦泽人格特征的初步理解。笔者意

识到,在工业化和技术化、商业化、民主化的时代,在社会满足个人的经济、文化和政治权利的同时,个人也应该承担起服务和改善这个社会的责任。这就是说,个人除了消费、竞争、参与、功能化、角色化之外,还有可能和必要有道德敏感性和爱心、全面发展自己的能力和有深刻的思想和丰富的内心生活。这就是施韦泽在其自述中向我们展示的人格特征的实质和核心,也是当代中国人面临的挑战。作为一个在道德和文化意义上的伟大人物,施韦泽已经成为启示我们的典范。当然,由于感受和领悟能力的局限,我的上述概括只能说是肤浅和片面的。《对生命的敬畏——阿尔贝特·施韦泽自述》所蕴涵的意义还远远没有被发掘出来,包括此书的社会史和文化史的意义。相信此书的读者对施韦泽的人格特征会有更深刻和全面的理解,也更能发掘此书的其他意义。

注释

① 阿尔贝特·施韦泽著,陈泽环译,《敬畏生命——五十年来的基本论述》,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150 页。

② 参见本书第 5 页,以下引本书只注页码。

③ 在德国、奥地利出版的众多关于德国历史上 100 个伟大人物的书籍中,施韦泽往往有一席之地。例如,Barbara Bartos-Hoeppner, Burghard Barto s: ... lebt der grosse Name noch, 100 Portraits aus Deutschlands Geschichte, Kultur, Politik und Forschung. Wien: Ueberreuter, 1987. 芭芭拉·巴托斯—赫普纳、布格哈德·巴托斯编著:《……英名永存——德国历史、文化、政治和研究中的 100 幅肖像》。奥地利维也纳卡尔·于贝罗伊特出版社 1987 年版,等等。

④ Albert Schweitzer: Geschichte des chinesischen Denkens. Muenchen: Beck, 2002. 阿尔贝特·施韦泽著:《中国思想史》,德国慕尼黑贝克出版社 2002 年版。

导　　言

“他把理由告诉了我们,但我们没有完全理解他……我们只是预感到,这是最高意义上的使命,不容反对。”在其回忆录中,埃利·霍伊斯-克纳普^①这样谈及阿尔贝特·施韦泽。1904年,施韦泽,这位生活在斯特拉斯堡和巴黎大城市文明中卓有成就的学者和音乐家,做出了献身西部赤道非洲的决定。这是内在的生命呼唤,用斯特凡·茨威格的话来说,这是人类历史的星辰闪耀时。作为《新约·福音》神学的编外讲师、布道者和管风琴家,施韦泽已经出版了两部很受关注的著作:《耶稣生平研究史》和《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通常还要在巴黎巴赫协会的音乐会中演奏管风琴。但与此同时,为了在几年后前往法国殖民地刚果行医,以减轻患病的非洲人的痛苦,他还要在斯特拉斯堡学医。这一打算将中断施韦泽在家乡的生活道路。

斯特拉斯堡大学医学系的主任,在已经30岁的施韦泽向他报到时,比友人埃利·霍伊斯-克纳普更冷静地看待这件事。施韦泽后来说:“他很想把我转到精神病科医生那里去。”然而,正是在做出这一决定半个世纪之后,把为人类服务置于继续在学术和艺术领域中自我实现的幸运之上的“丛林博士”——施韦泽,在奥斯陆获得了诺贝尔和平奖。

施韦泽本人也令人难忘地写道:作为持续不断的努力,他在承受“放弃”的痛苦的同时,是如何在同等程度上体验了作为常新恩赐的“帮助才能”的;而他做出的牺牲,又同样是如何以事先并不知道的方式得

到了补偿：在原始丛林的孤独中深造了其管风琴技艺，只有在这种远离世界的前提下，“敬畏生命”的伦理原则才能够被发现。

但是，对于他的崇高行为，施韦泽质朴地否认了其具有任何典范性和典型性，而是把它置于严格的自我检验之下。在他看来，只有极其特殊的情况，例如以异常的、离开常规的行为取代现有常规的行为，才可能是典范性的。因为，施韦泽从未忽视过，善良意志是多么地离不开幸运；只有这样，计划才能成功。

当然，这些自白和告诫的读者，并不会简单地被诸如内心约束不可传感的提示而被打发掉。对于施韦泽这个阿尔萨斯乡村教师家族的后裔，他在其著作中也始终是一个教育家，人们总想要有进一步的了解。他也并不令人讨厌地，而是明确地意识到了这一“兼职”：每个人都能够和必然叙述作为人的自己。施韦泽本人也向我们说明了这一点：没有人在此能够比他做得更好。

这将被理解为对作家施韦泽的赞扬。他所写下的词句始终具有来自思想和行动统一的力量和信念。字里行间贯穿着同情、慈善、牺牲、幸福及其生命的代价，帮助弱者，首先是帮助生物的责任经过了自我考验之火的锻造，或者说人们由此能够辨认出，这一证实之路已经展现了出来。这一切使施韦泽是如此地可信：生命和学说成为一个整体；他实验自己的要求，他传播自己的实践。作为布道者，施韦泽 1905 年谴责殖民主义剥削，认为每个在海外犯下罪过的人，都必须到那里去帮助和救援。当时，他已经实现了内在的觉醒，并决定自己也这么做。作为文化哲学家，施韦泽在 1915 年发现了“敬畏生命”的基本道德律，接着从哲学上对此作了论证。一些年来，他已经建立了作为自己这一思想象征的丛林医院。施韦泽对每个人设法获得一个质朴的人类“兼职”的要求，由于他中止了自己的符合天性和卓有成就的职业生活的自我牺牲，益发具有说服力。